**采**

**购**

**文**

**件**

**项目名称：东莞市高埗医院救护车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CG2021006**

**采 购 人：东莞市高埗医院**

**东莞市高埗镇招投标服务所**

**2021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4](#_Toc8279100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_Toc82791005)

[一、说明 9](#_Toc82791006)

[1.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9](#_Toc82791007)

[2. 踏勘现场及答疑会 9](#_Toc82791008)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9](#_Toc82791009)

[4. 知识产权 9](#_Toc82791010)

[5. 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10](#_Toc82791011)

[二、采购文件 10](#_Toc82791012)

[6. 采购文件的组成 10](#_Toc82791013)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_Toc82791014)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_Toc82791015)

[8.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_Toc82791016)

[9. 响应文件格式 11](#_Toc82791017)

[10. 响应文件的编制、数量和签署 11](#_Toc82791018)

[11. 报价说明 12](#_Toc82791019)

[12. 报价货币 13](#_Toc82791020)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3](#_Toc82791021)

[13. 响应文件的标记和密封 13](#_Toc82791022)

[14. 采购活动截止时间 13](#_Toc82791023)

[15. 拒收的响应文件 14](#_Toc82791024)

[五、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14](#_Toc82791025)

[16. 采购活动 14](#_Toc82791026)

[17. 响应文件的评审 15](#_Toc82791027)

[六、合同授予 16](#_Toc82791028)

[18. 合同授予标准 16](#_Toc82791029)

[19. 采购人拒绝响应文件的权利 16](#_Toc82791030)

[七、合同签订和验收 16](#_Toc82791031)

[20. 合同的签订 16](#_Toc82791032)

[21. 验收 17](#_Toc82791033)

[八、其他 17](#_Toc82791034)

[22. 采购文件解释权 17](#_Toc82791035)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8](#_Toc82791036)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2](#_Toc82791037)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50](#_Toc82791038)

[第一部分 价格文件 51](#_Toc82791039)

[第二部分 商务文件 53](#_Toc82791040)

[一、资格性审查索引表 54](#_Toc82791041)

[二、商务文件 55](#_Toc82791042)

[（一）响应函 55](#_Toc82791043)

[（二）资格证明文件 57](#_Toc82791044)

[1.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7](#_Toc82791045)

[2.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8](#_Toc82791046)

[3.供应商证明文件 59](#_Toc82791047)

[4.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60](#_Toc82791048)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61](#_Toc82791049)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2](#_Toc82791050)

[（三）业绩表 63](#_Toc82791051)

[（四）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证明文件 64](#_Toc82791052)

[（五）拟担任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表格式 65](#_Toc82791053)

[（六）拟安排本项目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66](#_Toc82791054)

[（七）拟投入本项目设备情况表 67](#_Toc82791055)

[第六章 防疫期间供应商须知 68](#_Toc82791056)

[**供应商承诺书** 69](#_Toc82791057)

[**开标人员信息登记表** 70](#_Toc82791058)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采购公告**

东莞市高埗镇招投标服务所（以下简称“招标所”）受东莞市高埗医院的委托，现就东莞市高埗医院救护车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进行采购，欢迎有实施能力的国内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

1. 项目名称：东莞市高埗医院救护车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CG2021006

1. 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包组名称 | 采购预算（元） | 采购需求 |
| 东莞市高埗医院救护车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 620000.00元  大写：陆拾贰万元整 | **详见用户需求书,**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必须与用户需求要求一致或优于用户需求** |

1. 报名时间、地点、方式：
   1. 公告期限：2021年9月18日至2021年9月23日，共三个工作日。
   2. 报名时间：2021年9月18日至2021年9月23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个工作日上午8:30时至12:00时，下午14:0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
   3.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供应商需自行上网下载。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符合以下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采购活动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为代理商的，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从事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②供应商为生产厂商的，应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在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供应商，应取得《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③投标货物若属于中国医疗器械注册管理范围内的，则应取得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参加本采购活动。

1. 供应商报名须知：
   1. **供应商报名请按照规定填写好《报名登记表》，并将盖章后的报名登记表和报名表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加盖公章进行彩色扫描，扫描件在规定报名时间内发送至招标所邮箱gbztbfws@163.com，并以收到回复为准。**
   2. **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报名后方可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报名后而不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在开标日期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2. 提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1年9月24日下午14:30。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1年9月24日下午15:00。

1. 提交响应文件和开标地址：高埗镇政务服务中心大楼五楼会议室。

**开标事宜：届时请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应提供以下资料《供应商承诺书》（详细要求详见“第六章防疫期间供应商须知”）**

1. 招标所、采购人不负责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2. 招标所不收取服务费。
3. 招标所只接受已办理报名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4. 本项目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中国东莞高埗镇栏目（<http://www.dg.gov.cn/gaobu/>）。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1.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中国东莞高埗镇栏目（<http://www.dg.gov.cn/gaobu/>）

1. 踏勘现场及答疑会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及答疑会。

1.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等。响应采购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2. 知识产权
   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文件的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响应文件的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3. 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1. 招标所、采购人不负责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2. 招标所不收取服务费。

## 二、采购文件

1. 采购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所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2. 除非采购文件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招标所和采购人所有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价格文件、商务文件。
   2. 供应商应如实详细提供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全部资料，价格部分文件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商务和其他证明资料等响应文件不能出现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报价。
   3.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的要求。
3.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进行编制。

1. 响应文件的编制、数量和签署
   1. **供应商应按以下要求提交响应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响应文件类型 | 响应文件名称 | 份数 | 装订 | 包装 |
| 1 | 正本 | 价格文件 | 1 | 每份独立装订 | 一起密封包装 |
| 商务文件 | 1 | 每份独立装订 |
| 2 | 副本 | 价格文件 | 3 | 每份独立装订 | 一起密封包装 |
| 商务文件 | 3 | 每份独立装订 |

注：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所有文件均不允许采用活动夹方式装订）

* 1. 响应文件正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响应文件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应当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响应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如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多个包组进行响应的，其响应文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编制和提交；或者将响应包组的内容在同一套响应文件编制和提交，并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各包组的响应内容。
  3.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4. 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招标所、采购人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5. 传真或电传的响应文件将拒绝接收。

1. 报价说明
   1. 本次采购活动，供应商必须就所有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无效。
   2. **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视为非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而予以拒绝。**
   3.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报价应包含完成采购活动的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含各种税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含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必要的辅助材料费用)和售后服务费等。
   4.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报价应包括所提供货物或服务所需的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5.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报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6. 若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报价小写金额与大写金额存在差异，以大写金额为准。
   7. 成交后开出的所有发票必须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一致。
2. 报价货币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均以人民币报价。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 响应文件的标记和密封
   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分开单独密封包装。在密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授权代表签名。
   2. 在响应文件密封袋上均应标明以下内容：

(1)采购编号： ；

(2)项目名称： ；

(3)供应商名称: ；

* 1. 如果因密封封装未按本款规定密封和标记，导致招标所对响应文件误投、提前拆封或错放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招标所予以拒绝，并退回供应商。

1. 采购活动截止时间
   1. 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到指定地点。
   2. 招标所可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以澄清或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准。
2. 拒收的响应文件

若出现以下情况，采购人、招标所将拒收响应文件

（1）逾期送达响应文件的；

（2）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响应文件的；

（3）供应商代表未准时出席开标会或未按要求签到的；

（4）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未提供递交响应文件要求中要求的资料的；

（5）供应商派遣的人员不满足相关防疫进场规定，未提交《供应商承诺书》的。（详细要求详见“第六章防疫期间供应商须知” ）

## 五、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1. 采购活动
   1. 招标所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采购活动，已报名的所有供应商代表参加。
   2. 采购活动程序
      1. 采购活动会议由招标所主持。会议开始后，应当先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2. 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招标所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供应商报价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由采购人组成的评审小组核实响应文件内容是否符合采购需求。
      3. 会议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招标所负责记录，由参加会议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 响应文件的评审
   1.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无效:**
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服务与用户需求不一致的；**
4. **供应商不满足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5. **提交响应文件数量不足的;**
6.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7. **响应文件有效期及项目服务期限不足的；**
8.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9. **报价不是固定价；**
10.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响应文件的澄清
       1. 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总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 报价总表的报价及报价明细表总报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且其参加采购活动的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并不影响会议的评审工作。

* 1. 推荐成交候选人

由评审小组在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中，按照价低者得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有报价相同的，现场通过摇珠的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人。

## 六、合同授予

1. 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根据采购活动会议的评审结果确定成交候选人。

1. 采购人拒绝响应文件的权利

采购人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有权依据评审结果拒绝不合格的响应文件。

## 七、合同签订和验收

1. 合同的签订
   1. 采购人应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1. 验收
   1.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在验收时，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的相关资料，按采购人提出的方式验收。
   3. 由采购人对货物或服务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及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招标要求规定不符，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4.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成交供应商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成交供应商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 八、其他

1. 采购文件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属招标所。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注：1、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必须与用户需求要求一致或优于用户需求，供应商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一、采购项目内容**

**（一）采购项目概况简介**

本项目拟采购救护车一辆及配套医疗装备一批，须同时提供供货、安装、调试及质保服务。（不含上牌费用）

**（二）采购货物和要求：**

1、采购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 1 | 监护型负压救护车 | 1辆 |
| 2 | 除颤监护仪 | 1台 |
| 3 | 急救呼吸机 | 1台 |
| 4 | 多道心电图机 | 1台 |
| 5 | 监护仪 | 1台 |
| 6 | 便携式心肺复苏机 | 1套 |
| 7 | 电动骨钻 | 1台 |
| 8 | 其它（详见监护型救护车抢救物品配置标准、监护型救护车抢救设备） | 1批 |

**监护型救护车抢救物品配置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备注** |
| 1 | 急救箱 | 只 | 1 |  |
| 2 | 听诊器 | 只 | 1 |  |
| 3 | 血压计 | 只 | 1 |  |
| 4 | 压舌板 | 个 | 2 |  |
| 5 | 手术剪 | 把 | 1 |  |
| 6 | 止血钳/镊子 | 把 | 各1把 |  |
| 7 | 体温计/药勺 | 个 | 各1个 |  |
| 8 | 开口器 | 个 | 1 |  |
| 9 | 一次性无菌手套 | 双 | 5 |  |
| 10 | 无菌敷料 | 块 | 20 |  |
| 11 | 一次注射器(2ml, 5ml, 10ml, 20ml,60ml) | 具 | 各2具 |  |
| 12 | 一次性输液器 | 具 | 5 |  |
| 13 | 一次性头皮针(5.5, 7.0) | 只 | 各2只 |  |
| 14 | 输液胶贴 | 片 | 10 |  |
| 15 | 静脉留置针(22G, 24G)/肝素帽/三通 | 套 | 各2套 |  |
| 16 | 敷贴 | 片 | 5 |  |
| 17 | 碘消毒剂/碘消毒棉签 | 瓶/包 | 1 |  |
| 18 | 消毒酒精/酒精棉球 | 瓶/包 | 1 |  |
| 19 | 砂轮 | 片 | 1 |  |
| 20 | 胶布、绷带、弹力绷带 | 卷 | 各2卷 |  |
| 21 | 棉签 | 包 | 2 |  |
| 22 | 手电筒 | 只 | 1 |  |
| 23 | 橡胶止血带 | 根 | 2 |  |
| 24 | 一次性给氧双腔鼻导管(成人及儿童) | 根 | 各3根 |  |
| 25 | 三角巾 | 条 | 3 |  |
| 26 | 标准伤情识别卡 | 套 | 10 |  |
| 27 | 小氧气瓶/氧气袋 | 瓶/个 | 1 |  |
| 28 | 头部加压包扎网套 | 个 | 3 |  |
| 29 | 产包 | 包 | 1 | 孕产妇备用 |

**监护型救护车抢救设备配置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备注** |
| 呼吸循环支持 | 可视或麻醉喉镜（大、中、小号） | 套 | 1 |  |
| 气管导管（3.0、4.0、6.5、7.5） | 套 | 各2套 |  |
| 牙垫（成人及儿童） | 个 | 2套 |  |
| 口咽通气管（大、小号） | 根 | 各2套 |  |
| 石蜡油棉球 | 包 | 2 |  |
| 导丝 | 根 | 2 |  |
| 呼吸球囊及面罩（成人、儿童、新生儿） | 套 | 各1套 |  |
| 一次性免充气喉罩（成人、儿童） | 套 | 各1套 |  |
| 吸痰管（成人、儿童） | 根 | 各3根 |  |
| 舌钳 | 包 | 1 |  |
| 环甲膜穿刺针 | 包 | 1 |  |
| 氧气（10L）及给氧装置 | 套 | 1 |  |
| 麻醉面罩/吸氧面罩 | 个 | 各2个 |  |
| 便携式呼吸机（具有A/C、SIMV模式） | 台 | 1 |  |
| 心电监护仪（具有心电监护、血压、血氧饱和度） | 台 | 1 |  |
| 除颤仪（具有双向波及监护功能） | 台 | 1 |  |
| 心电图机 | 台 | 1 |  |
| 负压吸引器 | 台 | 1 |  |
| 转运型心肺复苏仪 | 台 | 1 |  |
| POCT | 快速血糖监测仪 | 台 | 1 |  |
| 创伤救治及  转运 | 颈托（可调节式） | 只 | 1 |  |
| 脊柱固定板（配备固定带） | 付 | 1 |  |
| 头部固定器 | 付 | 1 |  |
| 电驱动骨髓腔输液设备 | 把 | 1 |  |
| 动脉止血带 | 套 | 1 |  |
| 张力性气胸穿刺针 | 把 | 1 |  |
| 夹板（上肢、下肢）/可塑夹板/充气式夹板 | 套/卷 | 2 |  |
| 无菌纱垫 | 块 | 10 |  |
| 铲式担架（配备固定带） | 付 | 1 |  |
| 移动式担架床 | 付 | 1 |  |
| 履带式下楼担架车 | 台 | 1 |  |
| 防护物品 | 护目镜、N95 口罩（GB 19083 -2003）、防护服（GB19082 - 2003）、胶鞋或鞋套、外科手套 | 套 | 4 | 传染或疑似转染患者备用 |
| 头盔、反光背心 | 套 | 4 |  |
| 感染控制 | 职业暴露处置箱 | 套 | 1 |  |
| 快速手消毒 | 瓶 | 1 |  |
| 污物桶 | 个 | 1 |  |
| 利器盒 | 个 | 1 |  |
| 医疗垃圾袋 | 个 | 5 |  |

2、采购设备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监护型负压救护车配置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1 | | 颜色 | 白(根据2004年版救护车标识要求) | |
| 2 | | 发动机工作方式 | ≧直列、四缸、增压中冷、高压共轨 | |
| 3 | | 燃料种类 | 柴油/汽油/电动 | |
| 4 | | 排量（ml）/功率（kw） | ≧1998/90 | |
| 5 | | 排放标准 | 国六 | |
| 6 | | 外形尺寸（mm） | ≧5341×2032×2500(长×宽×高) | |
| 7 | | 舱内尺寸（mm） | ≧2600×1720×1710(长×宽×高) | |
| 8 | | 钢板弹簧片数 | -/2 | |
| 9 | | 轮胎数 | 4 | |
| 10 | | 轮胎规格 | 215/75R16 LT | |
| 11 | | 轮距(前/后)（mm） | 1736/1720 | |
| 12 | | 轴距（mm） | 3300 | |
| 13 | | 轴荷（kg） | 1570/1940 | |
| 14 | | 轴数 | 2 | |
| 15 | | 转向型式 | 方向盘 | |
| 16 | | 总质量（kg） | 3510 | |
| 17 | | 整备质量（kg） | 2450 | |
| 18 | | 额定载客（含驾驶员）（人） | 6-7 | |
| 19 | | 接近角/离去角 | 20/25 | |
| 20 | | 前悬/后悬（mm） | 1014/1027 | |
| 21 | | 最高车速（km/h） | 156 | |
| 22 | | 变速器 | 5个前进档、1个倒档 | |
| 23 | | 燃油箱容量（L） | 80 | |
| 24 | | ABS刹车系统 | | 1套 |
| 25 | | 中控门锁 | | 1套 |
| 26 | | 驾驶室电动门窗 | | 1套 |
| 28 | | 驾驶座安全气囊 | | 1套 |
| 29 | | 遥控钥匙 | | 1套 |
| 30 | | 驾驶室冷暖系统 | | 1套 |
| 31 | | 驾驶室三座椅 | | 1套 |
| 32 | | USB接口 | | 1套 |
| 33 | | 后门双开180度开启 | | 1套 |
| 34 | | 中门玻璃为可推拉玻璃 | | 1套 |
| 35 | | 后门双开180度开启 | | 1套 |
| 36 | | 中门玻璃为可推拉玻璃 | | 1套 |
| **车辆改装参数** | | | | |
| 1 | 车顶前部安装超薄扁平式长排全蓝色长排警灯，爆闪灯珠为LED大灯珠，灯珠发光频率：1Hz~3Hz,发光强度≥200000cd，光源功率≤40W，警灯喇叭功率：100W,，工作温度-40℃~+55℃，警灯总高度126mm,重量：≤16KG ; | | | 1套 |
| 2 | 驾驶室安装警灯警报控制器含对外喊话器，控制器输出功率100W,输出抗阻8Ω，声压级：A级（110dB~120 dB）,失真度≤10%，工作温度-40℃~+55℃, | | | 1套 |
| 3 | 车尾顶部安装梯形蓝色爆闪灯2盏;工作电压：DC12/24V,额定功率≤10W,发光强度二级，外观尺寸：256x153x125mm,高度超过主长排警灯高度； | | | 2盏 |
| 4 | 车顶尾部左右两侧各安装一对方形LED蓝色爆闪灯和LED白色外场照明灯；工作电压：DC12/24V，额定功率≤10W，发光强度二级，发光灯珠为28珠，外观尺寸；226x120x40mm; | | | 4盏 |
| 5 | 车头进气格栅加装2盏高亮度LED爆闪灯； | | | 2盏 |
| **电器设备** | | | | |
| 1、医疗舱配电采用钥匙点火控制装置，当钥匙开启至二档状态，医疗舱整套供电系统自动连接电瓶电源，全套设备可正常工作，当钥匙退到二档以下或拔出状态，全舱自动断电（起到防止用电器忘关导致电瓶电量流失而无法启动的作用）。  2、医疗舱控制系统采用集成控制，改装电路系统配备集成控制主机箱（提高整套电路系统安全性；维修、更换保险方便快捷、易操作）  3、控制开关全部采用液晶薄膜开关，采用轻触式，所有用电状态都在液晶屏上显示和控制（包括杀菌灯，工作照明，排风系统，电源系统等），更加直观，容易操作。 | | | | |
| 5 | 医疗舱安装紫外线灭菌灯。消毒灯带延时开启功能，延时时间为15s，消毒时间可以自由设定，设定值；1-60分钟；消毒时间到后消毒灯会自动关闭； | | | 1盏 |
| 7 | 医疗舱独立冷暖空调系统，医疗舱空调出发口设计在医疗舱隔墙上部，旁边加装2个直径110mm的空调回风口；医疗舱左侧下部加装独立暖风机，暖风机开关集成在左侧控制面板上，面板开关4级调速控制暖风机风量； | | | 1套 |
| 8 | 医疗舱安装顶部换气扇；换气量：700m³/小时，每分钟换气次≥65次； | | | 1套 |
| 9 | 医疗舱内安装4盏LED平板照明灯，功率8W/盏，1盏LED圆形门灯， | | | 1套 |
| 10 | 医疗舱顶部担架上方加装2盏输液射灯，工作电压12V,光源角度120度可调，工作电压12V,功率3W, | | | 1套 |
| 11 | 医疗舱内顶部后方加装1盏担架上车后射灯；工作电压12V,光源角度120度可调，工作电压12V,功率3W, | | | 1套 |
| 12 | 医疗舱配备1000W车载智能纯正弦波充电逆变一体机，提供24小时不间断电源，加装 12V/80Ah车载电瓶一套，配备220V/16A防水、带防护盖的中国规格外接电源系统一套；逆变器采用智能CPU控制技术，纯正弦波交流输出，市电互补，自动切转，市电充电；额定功率：1KW，额定电压：DC12V, 充电电压: 13.5V（±2％）, 电压范围: 220VAC;±5％（逆变模式）,输出效率：＞85％（80％阻性负载），输出过载: 110-120％/30S；＞160％/300ms, 保护功能: 蓄电池过压和低压保护、过载保护、短路保护、过温保护等, 运行环境温度: 0-40摄氏度, 外观尺寸：长\*宽\*高（mm): 350\*215\*110, 净重/毛重（Kg): 7.2 /0.38 | | | 1套 |
| 13 | 医疗舱内安装交流 220v 插座3套，直流12V插座2套；220V插座为五孔带两个USB充电插口， | | | 1套 |
| 14 | 车身周边粘贴蓝色或红色反光膜及急救标识（特殊由用户指定）； | | | 1套 |
| **急救舱内部** | | | | |
| 15 | 医疗舱地板采用医用耐酸、碱、防火、防滑、防静电的海蓝色地板革（需提供国家汽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符合GB 38262-2019《客车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的要求,报告中需体现氧指数在30%氧浓度的气流中，点燃后立即熄灭，氧指数OI大于30%） | | | 1套 |
| 16 | 驾驶室与医疗舱安装分隔墙, 分开前后车厢, 分隔墙上有一个滑行窗（窗户为单边开启）,玻璃透明供前后车厢观望 | | | 1套 |
| 17 | 医疗舱隔墙上安装前后对讲系统（免提式对讲机）； | | | 1套 |
| 18 | 医疗舱左侧顶部加装长条吊柜（含4个有机玻璃推拉门），柜边为R20圆角铝型材包边， | | | 1套 |
| 19 | 医疗舱左侧前部加装一套药品柜，上部为黑色有机玻璃开门储物 | | | 1套 |
| 20 | 医疗舱药品柜后部安装一套可放大件物品的储物柜，带透明有机玻璃移门 | | | 1套 |
| 21 | 医疗舱左侧后部安装一套氧气瓶柜（柜内安装2个10L无缝钢制氧气瓶，氧气瓶耐压为15Mpa；配双标减压阀，压力表面径50mm，减压阀输出压力为0~10bar,压力可调，减压阀带安全泄压装置；） | | | 1套 |
| 22 | 医疗舱左侧安装2套德制氧气终端快速接口，配2套德制湿化瓶（可直接供病人和呼吸机使用） | | | 1套 |
| 23 | 医疗舱左侧壁板预留设备安装位置（内有设备固定钢板预埋） | | | 1套 |
| 24 | 医疗舱隔墙前部加装一套综合物品柜，柜体一边为上下两层设备存放格，一边为抽屉柜及开门储物柜； | | | 1套 |
| 25 | 医疗舱顶部担架正上方安装滑轨式输液挂架（含2个挂钩）； | | | 1套 |
| 26 | 医疗舱顶部安装一字安全扶手； | | | 1套 |
| 27 | 医疗舱右上部及后门加装防碰头软包 | | | 1套 |
| 28 | 医疗舱右侧后部安装二人乘坐长条座椅（含安全带）；长条椅后部加装安全扶手； | | | 1套 |
| 29 | 医疗舱柜式床前部安装单人医生监护座椅一套（含安全带），座椅靠背135度可调； | | | 1套 |
| 30 | 医疗舱配自动上车担架下铺不锈钢平板（含担架上车导板及导向滑轨）  （需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一：自动上车担架外形尺寸及重量  1：长\*宽\*高 ：195\*58\*87cm（高位时），195\*58\*23cm（低位时）  2：自重：33Kg  3：承重：181Kg  二：自动上车担架技术特点  1：主要用于转运病人上下救护车  2：材料采用高强度铝合金材料进行硬化和表面处理  3：头部靠背可调，最大仰角53°  4：配有两个固定轮、两个万向轮，轮子直径125mm，万向轮带刹车  5：折腿机构可由两边把手控制，仅需一名救护车人员可推上车  6：上车高度可三档调节分别为：68cm、63cm、58cm  7：采用铝合金翻转式护栏方便病人上下担架，并配有二根安全带  三：不锈钢平板参数：1980\*600\*1.0mm厚拉丝不锈钢，两边带折边导向滑槽；  四：上车导板2mm厚拉丝不锈钢，带双液压气称杆； | | | 1套 |
| 31 | 医疗舱配备铝合金铲式担架一套； | | | 1套 |
| 32 | 医疗舱配备1KG灭火器及固定支架，安全锤 | | | 1套 |
| 33 | 医疗舱配备4L不锈钢污物桶; | | | 1套 |
| 34 | 医疗舱右侧及后门玻璃贴2/3半透明亚膜 | | | 1套 |
| 35 | 医疗舱担架正前方加装车载便携式吸引器一套； | | | 1套 |
| 36 | 医疗舱中门处加装机械连杆式上车二级踏板；踏板伸缩同中门开关门机械联动 | | | 1套 |
| 37 | 医疗舱加装负压系统一套：  医疗舱负压值-10Pa到-60Pa之间；  气溶胶过滤效果≥99.997%；  换气量≥458m³/h；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 | | 1套 |

**便携式心肺复苏机技术参数**

|  |  |
| --- | --- |
| 序号 | 技 术 参 数 |
| 1 | 适用范围：适用于医院院前、院内急救等 |
| 2 | 驱动方式：气动电控，驱动压力范围：0.4MPa-0.6MPa |
| 3 | 工作模式：具有按压、通气功能 |
| 4 | 按压频率：100次/分 |
| 5 | 按压深度：0-6cm连续可调 |
| 6 | 按压深度显示：可以直观显示 |
| 7 | 通气模式：正压通气 |
| 8 | 通气潮气量调节范围：0～1000ml,适合于成人 |
| 9 | 按压/释放比率：1:1（50%︰50%） |
| 10 | 按压与通气比：30:2、15:2、5:1（可连续按压、连续呼吸） |
| 11 | 按压方式：垂直按压 |
| 12 | 配备两个氧气瓶（3.2L×2）, 工作时间：≥30min |
| 13 | 按压器四点快速固定，并配有转运固定带，确保在转运过程中按压器不会产生位移 |
| 14 | 气道阻力泄压报警：≥60cmH2O |
| 15 | 可伸缩输液架，具备辅助输液功能 |
| 16 | 便携背包，可装载包括背板、氧气瓶等所有主、配件，方便携行 |
| 17 | 电源：DC12V或内部电池或AC220V |
| 18 | 仪器使用中无专用耗材 |

**除颤监护仪参数配置**

**（一）产品参数**

1. 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呼吸监护、自动体外除颤（AED）功能。
2. 整机带电极板、电池的重量不超过6.5kg。
3. 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
4. 手动除颤分为同步电复律和非同步除颤两种方式，除颤能量分21档，最大除颤能量360J。
5. 除颤时，可通过体外电极板直接进行充电、放电、能量选择等操作，施救者可单独完成除颤过程中的完整三步操作。
6. 开机2s、充电至200J 3s，ECG恢复时间2.5s，全程仅需7.5秒。
7. 可选配体外起搏功能，起搏分为固定和按需两种模式；具备慢速起搏功能。
8. 可选配体内除颤电极板，进行低能量体内除颤，除颤能量分14档。
9. 支持选配CPR辅助功能，CPR传感器设计符合2015 AHA/ERC指南，提供即时的按压反馈，主机屏幕界面提供按压深度和按压频率实时参数显示。
10. 心电波形扫描时间>10s，扫描长度>100mm。
11. 可选配血氧饱和度、无创血压、呼末二氧化碳等监护功能，旁流呼末二氧化碳监护功能采样速率可低至50mL/min。
12. 配置可充电高性能锂电池，支持300次以上200J除颤高能放电。
13. 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通过声音、灯光等多种方式进行报警。
14. 成人、小儿一体化电极板，可选用除颤起搏监护多功能电极片。
15. 支持中文操作界面、AED中文语音提示。
16. 7英寸彩色TFT显示屏, 分辨率640×480，最多可显示3通道监护参数波形，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
17. 50mm记录仪，自动打印除颤记录，可延迟打印心电，延迟时间>10s。
18. 可存储24小时连续ECG波形，数据可导出至电脑查看。单个病人最多1000条事件波形存储。最大72小时全参数趋势表回顾（分辨率：1min）。
19. 关机状态下设备可自动运行自检，支持大能量自检（360J）、屏幕、按键检测。
20. 可在-10ºC环境正常工作，存储温度-30～70ºC。
21. 符合除颤国际专用安全标准IEC60601-2-4:2002。
22. 具备良好的防水性能，防水级别IPX4。
23. 具备优异的抗跌落性能，裸机可承受0.75m跌落冲击。

**（二）产品配置**

|  |  |  |
| --- | --- | --- |
| 序号 | 标准配置 | 数量 |
| 1 | 主机（含记录仪） | 1台 |
| 2 | 可充电锂电池 | 1块 |
| 3 | 3/5导心电附件包 | 1套 |
| 4 | 体外除颤电极板附件包 | 1套 |
| 5 | 三芯电源线 | 1根 |
| 6 | 使用说明书 | 1本 |
| 7 | 中文操作卡 | 1份 |
| 8 | 设备保修卡 | 1份 |
| 9 | 序列号小标贴 | 1份 |

**电动骨钻技术参数**

**（一）产品参数：**

1. 外观：表面加工及光泽色调均匀，且无伤痕、外形应圆整，滚花应清晰，不得有锋棱、毛刺、划痕等缺陷。
2. 额定转速：电池满电时，1150r/min，允差不大于±10%。
3. 空载噪声：≤75dB(A计权)。
4. 径向圆跳动：≤0.1mm。
5. 轴向移动：≤0.5mm。
6. 表面温度：空载运行5min，表面温度≤50℃。
7. 输出扭矩：≥0.8N·m。
8. 松开扳机，刹车停机时间≤1.5s；
9. 夹持力：穿刺针与穿刺针连接的夹持力应≥1N。
10. 使用：可充电。

**（二）配置**

|  |  |  |
| --- | --- | --- |
| 序号 | 配件名称 | 数量 |
| 1 | 电动骨钻 | 1 |
| 2 | 电源适配器 | 1 |
| 3 | 说明书 | 1 |
| 4 | 合格证 | 1 |
| 5 | 保修卡 | 1 |

**急救呼吸机技术参数**

**（一）性能特点**

1、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SDA)。

2、气动电控治疗呼吸机，适用于小儿和成人，可接钢瓶或中央气源。

3、设备用途：适用于紧急抢救、转运和急诊科对呼衰病人的抢救与治疗。

4、≥3.8英寸液晶显示屏，可显示2通道波形。中英文显示，可大字体显示、标准显示界面、全参数界面显示。

5、可用于低温大雨等恶劣天气环境的现场救护、转运等。

6、交直流电两用，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电池充满电满负荷工作使用时间不小于2小时、最高可达5小时。

7、简约美观，方便携带，呼吸机主机约4kg，包含氧气瓶、内部支架、背包、管道等所有附件约8kg。

**（二）通气模式**

1、具有容量控制下的辅助/控制通气 A/C（V）、压力控制下的辅助/控制通气 A/C（P）、容量控制型同步间歇指令通气SIMV（V）+PS, 压力控制型同步间歇指令通气SIMV（P）+PS、自主呼吸模式SPONT/CPAP。

2、其他通气功能：

1. 叹息
2. 手动吸气（MANUAL）

**（三）设置参数**

1、潮气量：50ml -2000ml（VCV容控模式下）

2、呼吸频率：1-60bpm（SIMV模式下1-30bpm）

3、呼气末正压（PEEP）：0-20cmH2O

4、氧浓度：45%-100%，连续可调

5、吸气时间：0.2-10.0s

6、流速触发：0.5～20 L/min

7、压力支持：5～60 cmH2O

8、压力控制：5～60 cmH2O

9、呼气灵敏度： 10%～60%

10、窒息时间： 10～30s

**（四）监测功能**

1. 实时波形：容量-时间、流速-时间、压力-时间
2. 压力参数：气道峰压、呼末正压、平均气道压
3. 容量参数：吸气潮气量、呼气潮气量、分钟通气量、自主分钟通气量
4. 时间参数：吸气时间、呼气时间、吸呼比
5. 频率参数：呼吸频率、自主呼吸频率

**（五）报警**

具备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有独立红黄报警灯显示

1. 分钟通气量 报警
2. 气道压力报警
3. 窒息报警
4. 电池电量报警
5. 气源压力报警

**（六）其他功能**

1. 智能待机功能
2. 配便携式背包，可携带最大2L氧气瓶及呼吸机组件

**监护仪技术参数**

**（一）监护参数**

**1、标准配置参数**：

心电（ECG）、呼吸(RESP)、无创血压(NIBP)、血氧饱和度(SpO2)、脉搏(PR)、双通道体温(TEMP)

**2、显示**

（1）屏幕尺寸：5英寸大屏幕彩色显示屏，分辨率：800×480

（2）标配触摸屏，并具有锁屏功能，防止外界干扰影响监护仪的工作状态

（3）具有自由组合4个参数和波形进行大字体显示功能，满足不同临床环境需要

（4）具有呼吸氧合图观察界面，同步显示心率、呼吸、血氧饱和度参数，准确反映患者三个参数间的关联反应，尤其方便观察新生儿的临床变化，帮助医生准确作出判断

（5）具有趋势共存界面显示，方便同屏查看实时数据及趋势

（6）支持快速进入“趋势图回顾界面”、“趋势表回顾界面”、“快速接收一名病人”、“呼吸氧合界面”等多种快捷键操作，且可根据不同医护人员使用习惯选择是否在主屏幕显示快捷键列表

（7）具电池电量指示灯

**（二）数据存储、回顾**

1. 全部监护参数的150小时趋势数据存储回顾
2. 1200个NIBP测量数据存储回顾
3. 3导/5导：48小时全息波形；12导：35小时全息波形
4. 200个参数报警事件存储回顾
5. 具备Micro USB数据接口

**（三）性能特点**

1. 标配内置WiFi，支持WiFi无线联网
2. 防护等级IP44，环境恶劣野外、雨天仍能正常使用
3. 具有待机功能，暂时停止所有监护操作，节省功耗，退出该状态，就可立即进行监护
4. 具有药物浓度计算功能、滴定表计算功能、血流动力学计算功能、氧合计算功能、通气计算功能和肾功能计算功能
5. 具有脉搏调制音，通过心跳声音的音调变化来判断血氧饱和度的高低变化,使医护人员从听觉中获取病人生命体征
6. 分别用不同的声音表示高/中/低三种不同级别的生理报警及技术报警，并提供提示信息，具有三个独立的报警指示灯；具备一体式防滑提手
7. 可选配Nellcor血氧模块
8. 可选配SunTech血压模块
9. 可选配RESPIRONICS旁流呼吸末二氧化碳,抽气速率低至50ml/min，适用于呼吸微弱的病人，不再需要传统的脱水瓶

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标配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主机 | 1 | 台 |
| 2 | 触摸屏（主机上） | 1 | 块 |
| 3 | 成人手指血氧传感器 | 1 | 个 |
| 4 | 锂电池组（2400mAh) | 1 | 个 |
| 5 | 血压袖套 | 1 | 个 |
| 6 | 监护心电导联线（五导联） | 1 | 条 |
| / | （若选12导联心电，则标配12导联监护导联线） | 1 | 条 |
| 7 | 血压气管延长管 | 1 | 条 |
| 8 | 交流电源适配器 | 1 | 条 |
| 9 | 一次性心电电极片 | 1 | 套 |
| 10 | 用户文件包（含说明书，速查卡，合格证，保修卡，用户验收单，装箱单，三证文件各1） | 1 | 套 |

**多道心电图机参数**

**（一）工作条件**

1.1 该产品可在电源交流100伏~240伏，50/60赫兹，室温5-40℃和相对湿度15%-95% 的环境下正常工作。

1.2 该产品标配适配器。

**（二）ECG输入**

2.1 ECG输入通道：12导联同步采集

2.2 导联选择：标准、Cabrera

2.3 输入阻抗:≥50M Ω (10Hz)

2.4 频率响应：0.01~300Hz(-3dB)

2.5 定标电压：1mV±2%

2.6 内部噪声：≤12.5μVp-p

2.7 时间常数：≥3.2s

2.8 共模抑制比：≥140dB (AC 滤波开启), ≥110dB (AC 滤波关闭)

2.9 耐极化电压：±600mV

2.10 输入电流: ≤0.01μA

2.11 除颤保护：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2.12 导联线：导联线内附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三）波形处理**

3.1 A/D转换：24 位

3.2 采样率： 16000Hz

3.3 灵敏度选择：1.25、2.5、5、10、20、10/5、20/10 mm/mV、AGC

3.4 抗干扰滤波：交流滤波器：50Hz / 60Hz /关闭

基漂滤波器: 0.01Hz/0.05Hz/0.32Hz/0.67Hz

肌电滤波器: 25Hz / 35Hz / 45Hz /关闭

低通滤波器: 300Hz/ 270Hz/150Hz/ 100Hz/75Hz

3.5 自动分析功能：能进行十二导联同步分析测量

3.6 自诊断功能：自动测量功能和自动诊断功能可供选择，算法通过欧洲CSE数据认证。

**（四）接口与存储器**

4.1 设备内置存储器，存储病历不小于500例

4.2 数据可通过USB口导入导出

4.3 支持外接U盘可扩展存储空间，支持SD卡存储

4.4 支持二维条码扫描仪和支持无线传输功能；支持内置WIFI

4.5 双USB接口，网络接口, 电源适配器输入接口，SD卡槽

**（五）机器硬件参数**

5.1 5寸屏 800×480 高清彩色液晶（LCD）显示，支持触摸屏操作

5.2 机器轻巧便携，重量小于1kg（不含电池和记录纸)，便于查房和出诊使用。

5.3 显示信息：同屏显示12心电波形

5.4 主界面显示包括病人ID、姓名、性别、年龄、起搏器、电池电量、WIFI、时间、波形、心率、采样时间、功能按键、电极状态等信息

5.5 可设置屏幕背景网格显示，方便医生在屏诊断

**（六）记录器**

6.1 热敏式点阵打印机

6.2 走纸速度：5、6.25、10、12.5、25、50 mm/s ±3%

6.3 自动记录格式：3×4、3×4+1R、1×12、1×12+1R、3×2+2×3

6.4 记录纸规格：热敏记录卷纸：80mm×20m

热敏记录折叠纸：80 mm×70mm×200页

6.5 打印方式：实时同步或连续12道心电波形，分段打印

6.6 记录内容：心电波形、分析结果、明尼苏达码、平均模板以及导联名称、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日期、患者信息、标记等

6.7 可直接外接打印机，通过A4纸打印12道心电波形和报告，支持3×4、3×4+1R、3×4+3R 、6×2、6×2+1R、12×1

6.8 具有自动心律失常延长打印功能；

6.9 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七）电源：**交直流两用　自动转换

7.1 交流电源：交流 100V~240V 50Hz/60Hz

7.2 直流电源：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8.5小时，充分保证出诊和查房使用。

**（八）软件功能**

8.1中文输入及中文操作提示和中文报告语言

8.2支持一维，二维条码扫描仪输入病人信息，简化医生工作

8.3 可直接外接打印机，通过A4纸打印12导心电波形和报告

8.4 支持多种文件格式（DAT、PDF、SCP、FDA-XML、DICOM）的输出，用于接入医院的电子病例等信息化系统，满足医院信息化建设需求。

**（九）产品认证：**

生产厂商需要通过ISO13485质量管理体系和ISO14001环境质量认证

**二、交货期及质保期**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3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一年。

**三、付款方式与报价要求**

1、付款方式：本项目合同签订生效，成交供应商支付5%质保金至采购人银行账户，质保期满5个工作日后返还至成交供应商银行账户。车辆改装完毕交付采购人并验收合格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全款。

2、报价要求：供应商应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投标报价包含货物及所需附件的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人工费、保险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各种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供应商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四、救护车的符合标准**

供应商所投标的车辆必须为工业和信息化部或发改委《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中的“救护车”车型，改装车辆必须是符合广东省及东莞市最新排放标准且达到广东省及东莞市车辆上牌要求。

**五、售后服务**

1、 采购人、供应商按采购文件及本合同的有关规定验收。

2、 因物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物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物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成交供应商对货物提供不少于一年的质保期（具体质保期限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签合同时商议确定）。在质保期内，如货物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对问题件进行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4、成交供应商应提供交货地点所在地的货物报修电话及联系人。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合同书**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二○一 年 月 日**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受甲方委托，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对 （项目名称）采购项目进行采购，于 年 月 日通过开评标会议，确定乙方 为成交供应商。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甲乙双方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组成及合同总价**

1. 合同文件组成内容包括：

1、本合同书；

2、补充协议或者双方签订的备忘录、会议纪要；

3、成交通知书；

4、采购文件；

5、附件。

合同文件内容有冲突的，按照上述顺序优先解释，同一顺序内容有冲突的，以最后签署日期的文件优先。

1.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 | 配置要求 | 产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元（￥ 元）。

本合同总价包含了货物及所需附件的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人工费、保险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各种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二、合同主要条款**

1.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

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出请款申请及所需的材料和等额合法发票，且发票名称必需与乙方完全一致。

货款支付程序如果因乙方怠于或者拒绝提供资料或者办理手续等乙方原因导致的付款迟延，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以违约论。

1. 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为：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交货地点为： 。
2. 本合同货物的质保期为： ，自货物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量保修期内发生质量问题，全部由乙方负责。乙方怠于或拒绝履行的，甲方可委托第三方代为履行，发生的费用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具体质量保修服务要求及售后承诺： 。

1.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造成其人员或第三人人身或财产损害的，由其自行处理和承担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因此影响本合同的履行。
2. 乙方所提供的车辆必须为工业和信息化部或发改委《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中的“救护车”车型，改装车辆必须是符合广东省及东莞市最新排放标准且达到广东省及东莞市车辆上牌要求。
3. 甲方根据项目要求增加其他必要条款： 。

**三、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4.“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 技术规范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其响应文件的技术规范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1.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导致甲方不能使用成果的应退还全部项目费用，并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规](http://www.chinalawedu.com/falvfagui/)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等非甲方原因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合格证、保修单。

1. 交货方式

乙方应按甲方指定时间和地点交货。

1. 技术资料

1.本合同技术资料（除合同主要条款规定外）将以下方式交付：

。

2.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要求，并提供货物的出厂测试报告及合格证，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1. 质量保证

1.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2.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本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有权自行或是委托第三方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5.除“合同主要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不少于一年（如相关规定超过该期限，则按照该规定执行）。

1. 检验和验收

1.在交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

2.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依据制定的方案进行安装、调试，确保通过有关部门的验收。

3.验收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的，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货物成功完整交付。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甲方组织项目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双方同意共同委托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 索赔

1.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索赔金额不低于合同总价5%）。

2.在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方式解决索赔事宜，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4.本合同所述之损失、经济赔偿是指甲方因乙方原因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因此而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违约金、因此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等全部费用。

1. 迟延交货

1.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认为理由不成立的，交货期限不予延长。

1. 违约赔偿

1.除合同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质量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2.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或是无法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补足。

3.甲方有权从未支付的款项或是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乙方的违约金，不足的部分由乙方另行补足。

4.乙方须配合中心实验室配套设施采购项目的验收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配合，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如乙方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执行的，均属违约，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3 %的违约金，超过三次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 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合同签订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 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起15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http://www.chinalawedu.com/web/23243/)院提起诉讼。

1. 违约解除合同

1.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2.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的方式，购买未予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 转让和分包

1.本次允许分包范围内的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乙方擅自转让本合同或是超出本次允许分包范围给他人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同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索。

1.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 合同生效和其它

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采购代理机构执 壹 份，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合计 页，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3.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4.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备注：１．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其编制依据是采购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

２．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确定。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部分 价格文件

**（一）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内容** | **投标总价**  **（单位：元）** | **交货期** | **备注** |
|  |  |  |  |
| 投标总价（大写）： | | | |

注明：投标总价栏须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投标总价。投标总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应包含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  |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二）报价构成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计（元） | 详细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含税）： 元  大写： | | | | | | | |

注：1.此表为报价总表的明细表，详细报价可另附页说明。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内容和货物参数不得低于用户需求中的要求。

2.报价要求：报价应包含货物及所需附件的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人工费、保险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各种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3. 此表中的总计应等于报价总表的投标总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 第二部分 商务文件

**目 录**

**一、索引表**

（一）…………（页码）

（二）…………

…………

**二、…………**

（一）…………（页码）

（二）…………

…………

说明：按照实际响应文件的情况编辑响应文件目录。

一、资格性审查索引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证明资料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请见响应文件第（）页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请见响应文件第（）页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请见响应文件第（）页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请见响应文件第（）页 |
| 5 |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请见响应文件第（）页 |
| 6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请见响应文件第（）页 |
| 7 |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没有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 / |
| 8 | 采购文件要求的特定资格条件 | 请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  |

备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资格审核的重要内容，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通过资格性审查。

二、商务文件

（一）响应函

致：东莞市高埗镇招投标服务所

本公司确认收到贵招标所提供的　　 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 采购的相关服务的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本公司：（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委托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本公司进行有关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一切事宜。

本公司在参与采购活动前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本公司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在此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套、副本套。

本公司已完全明白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1、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全部相关服务的总报价详见《报价总表》。

2、本公司同意按照贵招标所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采购活动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3、本公司如果成为成交供应商，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4、本公司作为 （制造商/代理商/供应商） 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贵招标所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5、本公司总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本公司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本公司承担。

6、本公司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7、所有与本次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二）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东莞市高埗镇招投标服务所

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的采购活动，并声明：

本公司已清楚采购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承诺具有采购文件、用户需求及合同要求的货物、设备、管理制度、人员及专业技术能力等；并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本公司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2.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东莞市高埗镇招投标服务所

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的采购活动，并声明：

本公司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3.供应商证明文件

3.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加采购活动时还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

3.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采购活动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须提供承诺函；

3.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注：以上提供的证明材料等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4.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4.1提供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有的话）。

注：以上提供的证明材料等均需价格供应商公章。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东莞市高埗镇招投标服务所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国家名称）的　 　（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自行调整方框大小，以便身份证显示清晰）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东莞市高埗镇招投标服务所

本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名称）委托在下面签字的（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采购项目（采购编号：）采购的相关服务的响应采购活动和合同的执行，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须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本委托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

|  |
| --- |
|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自行调整方框大小，以便身份证显示清晰）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三）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使用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总价 | 完成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业绩等证明材料。

供应商（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四）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证明文件

可以包括以下几项内容：（格式自定）

1、供应商基本情况、公司简介、获奖情况和有关资质等；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证明材料。

（五）拟担任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 性别 |  | | | 年龄 | |  | |
| 职务 |  | | | | 职称 |  | | | 学历 | |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 | | | 相关经验年限 | | | | |  |
| 资格证书名称、编号 | | |  | | | | | | | | | |
| 目前在任及以往服务项目情况 | | | | | | | | | | | | |
| 采购人 | | 项目名称 | | 项目规模 | | | | 所任职务 | | 起止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需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  |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六）拟安排本项目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位 | 持何种 资格证件 | 发证时间及部门 | 从事本工作时间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注：需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  |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七）拟投入本项目设备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品牌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注明：需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  |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第六章 防疫期间供应商须知

由于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为降低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采购活动人员聚集可能产生的疫情扩散风险，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必须配合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做好防疫工作，具体如下：

（一）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工作人员提供《供应商承诺书》（详见附件1）(单独提交，无需与响应文件一同密封)，未按要求提交的，拒绝其参加采购活动；

（二）进入采购活动地点时自觉佩戴口罩，配合工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出示 “粤康码”绿码等检查工作（请参与开标的供应商提前做好“粤康码”申领工作）。

（三）请各供应商代表提前到达响应文件递交现场，避免人群扎堆检测，耽误递交响应文件；

（四）登记《开标人员信息登记表》（附件2）；

（五）采购活动会议结束后将迅速离场，不在场内逗留。

供应商不按本通知要求做好防疫工作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供应商响应文件。

附件1

**供应商承诺书**

东莞市高埗镇招投标服务所：

我公司作为供应商（供应商）于 年 月 日参与（ 项目名称 ） （采购编号： ）在 （开标地点） 的采购活动。为配合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管控，就我公司进入场内的人员作出以下郑重承诺：1.近期无出现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2.近14天内无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3.近14天内无与疫情重点地区人员接触史；4.按要求自觉佩戴口罩，配合工作人员检查登记工作；5. 采购活动结束后将迅速离场，不在场内逗留。

我公司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及准确性负责，如以上内容与事实不符造成的一切后果，我司将自愿接受采购人和行业监督部门处罚，取消我司作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其一切后果均由我司自行承担。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派遣人员：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开标人员信息登记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籍贯** | **常驻地（城市）** | **手机号码** | **有以下情况的请在相应栏填打“√”** | | |
| **体温（≥37.3℃）** | **近14天内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 | **近14天内有与疫情重点地区人员接触史**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8** |  |  |  |  |  |  |  |  |
| **9** |  |  |  |  |  |  |  |  |